

标段编号: 2016-440305-70-03-70101903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地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5-1号地块住宅公共区域精装修及
室内批量装修工程二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2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的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3	项目经理社保	项目经理提供本企业不低于连续 1 年社保。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4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要求填报财务报表 汇总表
6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2024 年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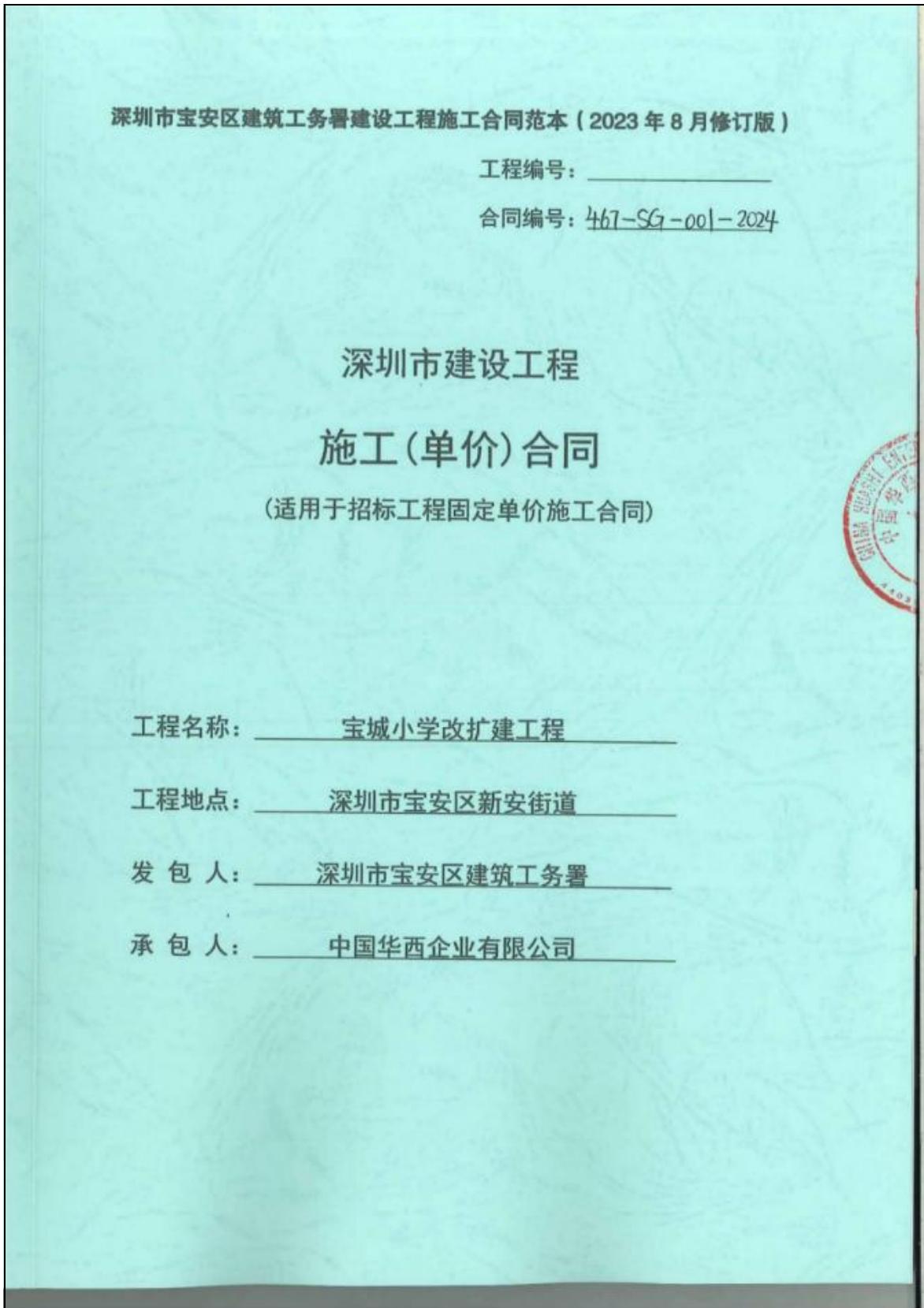
1、投标人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合同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状态
1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宝城小学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办学规模按照 48 班/2160 位的小学标准进行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学校总建筑面积 46965 m ² ，其中新建 39142 m ² ：改造 7823 m ² 。	23550.21	2024/1/31 -至今	项目在建
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重点实验室集群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配式外墙及屋面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	包括装配式外墙工程(1~4#塔楼、1~4#裙房的南、北立面的装配式外墙工程,包括方案深化设计、图纸深化设计及采购、制作、安装、试验检测、验收等)、结构静力试验大厅屋面工程、幕墙工程、亚克力墙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工程界面划分为准。	14212.13	2025/4/8 -至今	项目在建
3	深圳保文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布吉文体中心品质提升工程装饰装修专项工程、体育工艺专项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总建筑面积 117943.6 m ² ，精装修工程、体育工艺、二次消防、空调暖通、场馆专业系统。	11685.58	2023/9/30 -至今	项目在建
4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3 栋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3 栋负 1 层电梯厅，1 层入户大堂及电梯厅、健身房及更衣室、管理用房、无障碍宿舍、卫生间等，2-14 层走廊及电梯厅、客房、洗衣房等区域的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等	5698.37	2024/11/4 -至今	项目在建
5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儿童医院科教综合楼建设项目建设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深圳市福田区	地下三层至七层精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设计施工图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吊顶、墙面装饰、地面铺装、室内的普通钢制门、玻璃隔断、护士站台、固定家具、标识标牌等深化设计、采购安装工程；	5603.66	2025/11/21 -至今	项目在建
6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深圳市罗湖区	修缮：墙面约 55 万 m ² 、地面 27 万 m ² 、更换电梯 12 台、新装电梯 2 台。	26270.11	2020/10/15-2023/4/10	项目已完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合同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状态
		(EPC)					
7	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元征大厦装修安装总包工程	西安市高新区	主体结构封顶后的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通风空调等分部工程，也含精装修、消防、幕墙等工程。	10607.62	2022/6/1-2024/5/27	项目已完
8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第二附属学校（施工）	深圳市龙华区	总建筑面积按 35259 平方米，含校舍、架空层、人才宿舍和地下室。	18246.45	2021/10/20-2023/7/17	项目已完
9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生物家园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大鹏新区	总建筑面积:139113.69 m ² ，包括但不限于展览厅、会议中心、园区管理中心和每栋每层公共(含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等)部分 进行精装修。	2167.25	2021/9/18-2022/5/27	项目已完
10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汇智研发中心 E 座宿舍装修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汇智研发中心 E 座宿舍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 2.56 万平方米，套内面积（装修面积）约 1.74 万平方米，共 437 套。	2089.05	2024/6/3-2024/11/1	项目已完

1.1 宝城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

1.1.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城小学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龙井二路 112 号(宝城小学)和前进一路 48 号(原教科院)

两部分用地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改扩建工程，办学规模按照 48 班/2160 位的小学标准进行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学校总建筑面积 46965m²，其中新建 39142m²；改造 7823m²，其中包括：1、必配校舍建筑面积 32081m²（其中新建 24258m²、保留 7823m²），含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24963m²（其中新建 17950m²、保留 7013m²）、办公用房 2027m²（其中新建 1855m²、保留 172m²）、生活服务用房 5091m²（其中新建 4453m²、保留 638m²）；2、选配校舍建筑面积 14884m²（全部为新建），含微格教室 182m²、架空层 5121m²、人防共用地下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9581m²，拟提供小车停车位 176 个。项目概算总投资 31768.53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27120.63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____%；集体资本 ____%；民营资本 ____%；外商投资 ____%；混合经济 ____%；其他 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宝城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整体拆除工程（含原建筑、室外场地）、路口开设、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其他基础工程、

主体工程、幕墙工程、钢结构、**外墙立面装饰、室内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智能化（含智慧校园）工程、通风空调及防排烟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园建工程（含围墙）、绿化工程、海绵工程、标识系统、外电引入、管线迁改（含管线及附属设施迁改及恢复、保护）、其他配套工程、水土保持、绿色建筑和建筑工程节能工程、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及成果移交、树木迁移（含协助发包人办理迁移申报、审批相关手续）、智慧建造等。具体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招标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砌体，抗震支架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室内装修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防雷接地</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智能化</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u>运动场、广场等</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u>大门等</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u>景观绿化等</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月31日（实际以项目总监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0月26日（以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最终总工期以发包人要求的工期为准，承包人必须按照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最终确定的工期目标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质量目标：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伍佰伍拾万零贰仟零伍拾柒元贰角玖分
（¥ 235502057.2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捌万陆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壹分（¥ 6986384.1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 45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⑩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⑪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⑫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宝安区宝民一路 74 号广场大厦 3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8 份, 承包人执 5 份,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执 1 份。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承包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勇车成**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国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544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18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9 区广场大厦 3 楼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1 层

邮政编码: 518101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文靖 法定代表人: 刘国呈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7781013 电话: 0755-83541859

传真: 0755-27783381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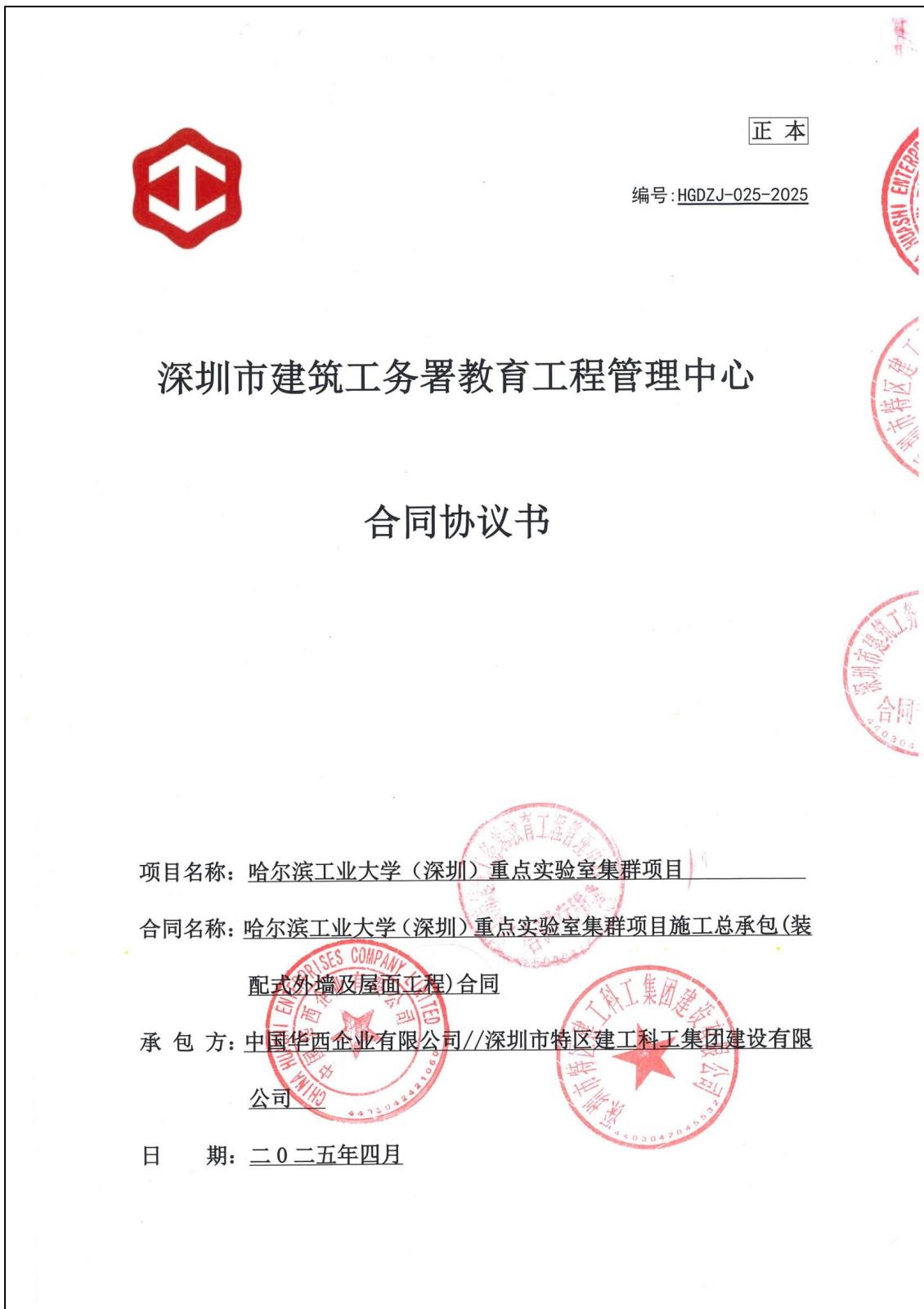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账号: 7705 5794 6095

合同经办人: 梁芬
盖章经办人: **李华平**

1.2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重点实验室集群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配式外墙及屋面工程）

1.2.1 合同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程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肖伦华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4399

本工程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重点实验室集群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配式外墙及屋面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体育场东侧，学苑大道以南，丽水路以西

工程内容：包括装配式外墙工程（1~4#塔楼、1~4#裙房的南、北立面的装配式外墙工程，包括方案深化设计、图纸深化设计及采购、制作、安装、试验检测、验收等）、结构静力试验大厅屋面工程、幕墙工程（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等）、亚克力墙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工程界面划分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 / 棚：17 层（地下 3 层）/4 棚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市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装配式外墙工程（1~4#塔楼、1~4#裙房的南、北立面的装配式外墙工程，包括方案深化设计、图纸深化设计及采购、制作、安装、试验检测、验收等）、结构静力试验大厅屋面工程、幕墙工程（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等）、亚克力墙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工程界面划分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合同协议书

竣工日期: 2026 年 5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45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贰佰壹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柒角玖分(¥142121284.7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叁万陆仟壹佰叁拾元肆角玖分(¥3436130.4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贰万元整(¥832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 即 2007.019272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

合同协议书

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注：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以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账户为准。承包人应在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开立专用账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合同协议书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4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 A 座裙楼 3 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 A 座裙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刘国华

合同协议书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541841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

团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创富路文贞楼2栋3层

法定代表人: 陈泉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6268499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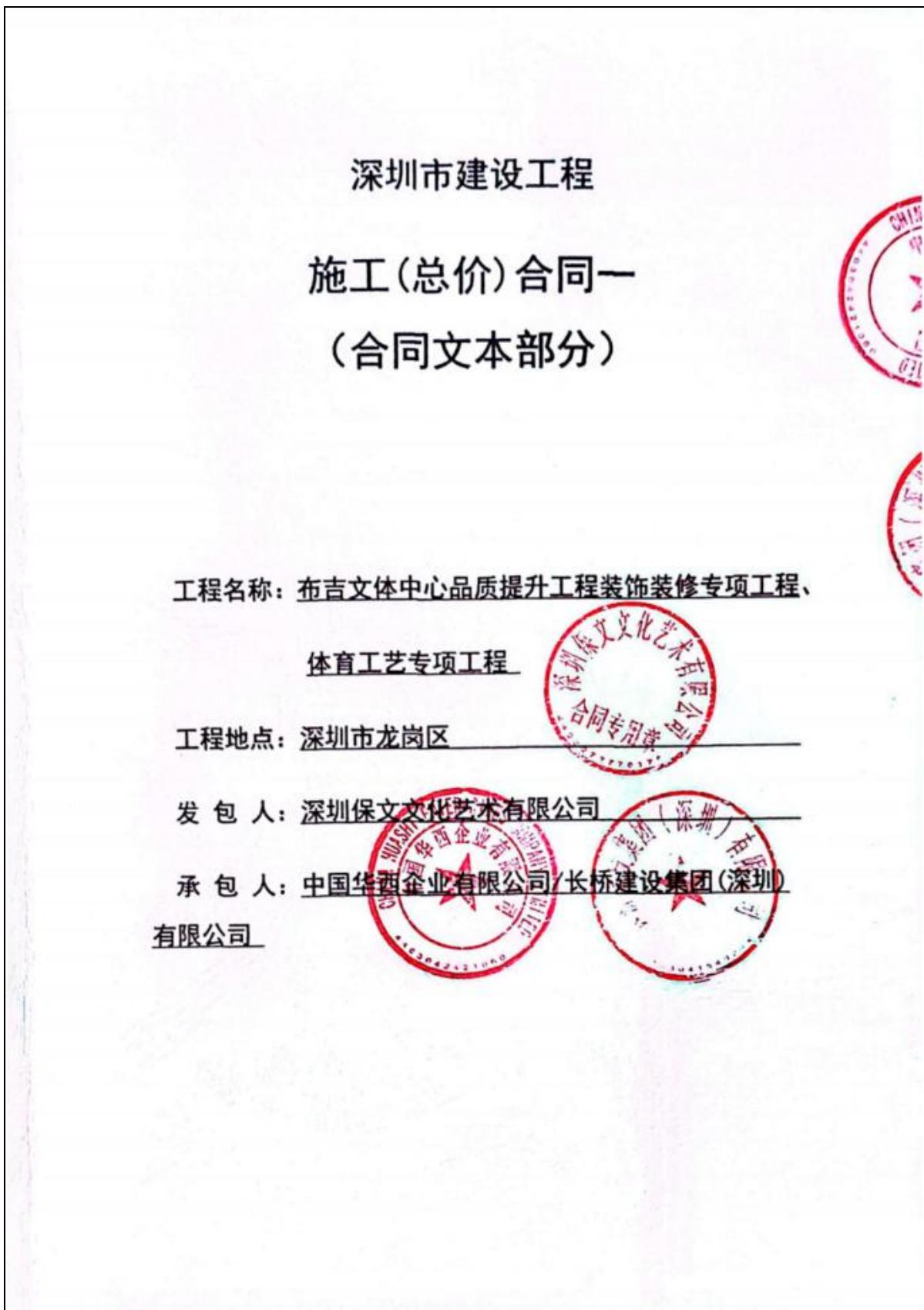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1.3 布吉文体中心品质提升工程装饰装修专项工程、体育工艺专项工程

1.3.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保文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恒大天璟 B 座 15 楼

法定代表人：许长风

联系人：任宣

联系电话：13543349920

电子邮箱：_____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单位）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刘国呈

联系人：王波

联系电话：15928999989

电子邮箱：_____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长桥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社区前海路 1428 号南岗商务大厦 703A 号房

法定代表人：卿安水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布吉文体中心品质提升工程装饰装修专项工程、体育工艺专项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文景社区，北至中兴路，东至政清路，南至政康路，西至政和路

工程内容：本项目用地面积 19427.1m²，总建筑面积 117943.6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3622.6

m²，地下建筑面积 44321.0 m²，项目总投资额约 106368.55 万元（人民币，下同），项目用地

为体育文化设施用地，基础形式为高强度预应力预制管桩，地下室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

结构为框架结构和网架钢结构。

建筑性质为高层公共建筑，建筑功能包括体育功能区、文化功能区两大区域，地上共 12 层，建筑高度 67.2m，由体育馆、游泳馆、体育馆训练馆及图书馆、文化馆、剧院、艺术展厅、文体配套组成，地下室共 3 层，埋深 13.5m，地下一层为文体配套、泳池设备用房、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二至三层主要为车库、人防及设备用房，设计地下停车位总计 850 个，人防工程面积 10917.1 m²（甲类，常 5 核 5）。本次发包总价 116855786.84 元，其中装饰装修部分 73879018.97 元、体育工艺部分 42976767.87 元。

建筑面积：102263.92m²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精装修工程、体育工艺、二次消防、空调暖通、场馆专业系统（含电子显示、音频扩声等系统）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甲方视需要可对乙方承包范围及内容作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乙方应无条件接受，但除前述另行指定部分外，不得以此作为对合同中其余项目的单价和总价调整的理由。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其它工程

智能化、标识引导系统、零星结构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4 年 9 月 30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4 年 3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2 天

乙方确认已综合考虑完成本合同工程内容所需的所有工期，并已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形式的检查、雨雪、冰雹、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民扰、道路施工影响、场地影响等不利因素，其他非本合同明确约定情形一律不予顺延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 1、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以较高标准确定）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质量目标：合格，力争“省优质奖”、“市优质奖”。
- 2、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它损失。
- 3、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当地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 4、乙方的施工过程，应全程接受监理单位以及甲方的检查监督，乙方应为这些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甲方或监理单位发现工程存在达不到标准规范或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情况，甲方或监理单位通知乙方限期采取有效措施纠正直至符合约定条件，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不能在限期内采取措施纠正至符合约定条件的，甲方有权采取措施直至解除合同，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5、乙方应熟悉工程的图纸设计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图纸和说明书有纰漏、错误、不符，重要结构或关键部位所需材料规格、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或非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有缺陷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在三个工作日内会同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进行处理，并承担此类不符或缺陷的责任，但乙方设计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能及时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应在全面施工前做出施工样板。甲方可要求乙方在指定地点制作样板及样板间，作为质量评定验收的实物标准。样板及样板间应按经甲方认可的图纸及作法说明的规定制作，经甲方和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后，由双方共同封存。样板间的制作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作约定。样板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乙方自行全面施工的，甲方有权下达暂停工令；造成返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7、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立即及时报告甲方项目负责人和监理单位。
- 8、乙方未按图纸、设计文件和设计说明以及相关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均可视为质量事故。因乙方原因出现质量事故的，对每起质量事故甲方保留向乙方收取违约金的权利，并且该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责任。
- 9、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 工程的验收以图纸及说明书、国家和本地区颁布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2) 隐蔽工程或达到双方约定的中间验收条件的工程，乙方应自检合格后，填制记录表（内容包括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工程的范围、数量、质量等），持表通知监理单位检查；重要的隐蔽工程或部位，还应通知甲方检验。甲方和监理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场验收，特殊情况下甲方及监理工程师不能按时参加验收时，有权提出延期验收的要求（延期不超过 12 小时），经甲方和监理单位检验合格签字确认后，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如甲方发现乙方在未经自检的情况下报验，则甲方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 元。

(3) 甲方和监理单位未按时验收的，乙方可自检合格后，自行隐蔽施工，但应对隐蔽部分进行充分的拍摄和照相。

(4) 无论是否进行了检查验收，甲方都有权在事后对隐蔽工程提出复查。对乙方未通知监理、甲方而自行隐蔽的部位复查，无论复查是否合格，其费用均应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对乙方通知而甲方未参加验收，乙方自行隐蔽的工程部位，复查结果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予以顺延；复查结果不合格，复查及返工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得顺延。

(5) 为方便维修，乙方应在工程隐蔽前，按照甲方的要求建立水电竣工图，详细标明各种管线的具体位置和尺寸，位置和尺寸误差过大引起的投诉及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陆佰捌拾伍万伍仟柒佰捌拾陆元捌角肆分（¥ 116855786.84 元）。

2、本合同按照清单计价方式报价，总价包干工程，原则上不办理结算，只办理：（1）有效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2）本协议约定可调整的材料价差。（3）甲方通知减少、增加或取消的项目。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总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3、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深化设计费、主材及辅材费、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费、夜间赶工费、施工垃圾清运费、二次搬运费（包括甲供材料的卸力及场内运输、保管）、包括安全防护及环境保护在内的各种措施费、缺陷修补、已完工程保护、与其它专业工程配合、管理费、利润及全过程中保险费用、施工用水电费、不可预见费、风险责任费、建安税金等所有直接、间接费用等所涉及的全部费用。

本合同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为完成工程承包范围所应包括的内容：

1) 完成本工程项目的全部设备材料货价。

- 2) 完成本工程项目的全部安装、运输费用。
- 3) 试验检测费用。
- 4) 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
- 5) 深化图纸设计费、技术资料等费用。
- 6) 临时设施费用。
- 7) 施工期内材料保险和人身保险费用。
- 8) 成品、半成品的保护、验收前的全面清洁等费用。
- 9) 措施费、按合同工期完成本工程发生的一切赶工费及其它费用。
- 10) 税金。

4、如施工期间甲方提出设计变更，超出图纸、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量纳入工程结算总价。

5、按国家规定应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费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负责缴纳。

支付方式

6、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1500 万，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_____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累计支付工程款达合同价的 30%时开始起扣，分五期等额连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的 85%前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7、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申报的当期计价金额按发包人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计算；但应扣除的款项及违约金应按该等金额的 100%扣除。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报送工程进度时应附《分项工程验收单》，若所报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乙方应保证甲方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专款专用。如发现乙方将工程款挪作他用，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当期进度款。

(1) 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时暂停支付；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完成结算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 14 天内，累计支付至结算价的 95%；

(3) 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 14 天内，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若第(3)阶段最终审定价的 97% 低于第(2)阶段结算价的 90%，则承包商应负责及时将发包人超付部分退还发包人；

(4) 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因乙方原因形成的所有质量保修、赔偿费用及乙方质量保修违约处罚均从质量保证金中扣抵。如质保金余额不足以支付工程保修及赔偿等费用，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天内将差额补齐。

(5) 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报送工程进度时应附《分项工程验收单》，若所报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

(6) 所有因工程变更而产生的费用变化，均在工程竣工验收后进行退补结算时结清。单项工程增加费用较大时应签订补充合同。

(7) 所有工程进度款的支付须至少但不仅限于满足下列条件：

1) 支付的工程进度款所涵盖的工作必须完成且已经甲方验收合格。

2) 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必须经现场工程师及甲方项目负责人审核确认。

3)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与工程款等额的发票。如果当期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已由甲方代扣代缴了税金、水电费、罚款、滞纳金等，乙方提交的发票必须包括代扣代缴部分的金额。

4) 进度款金额应以甲方最终审核并加盖公章为准，甲方项目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等任何人员的签字不能代表甲方最终认可金额。

(8) 乙方不得以与甲方有关的任何理由和事项为借口拖欠民工工资，乙方的施工队伍中的民工工资应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的款项支付无任何关联。若乙方（包括乙方合作的班组或劳务公司）发生拖欠民工工资，经甲方或行政主管部门核实无误，甲方有权在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划拨相当款项代乙方支付被拖欠的民工工资，且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被拖欠的民工工资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由此造成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 贰 份，承包人 陆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保文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顾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0300 MA5G D55E 1G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文景社区中心区诚信华庭 357

邮政编码：51811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905999

顾晔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账号：7559 5154 3910 601

承包人：联合体主体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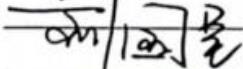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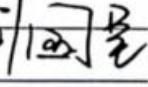
9144030019219518XW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1 层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54184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770557946095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长桥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7531X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社区

前海路 1428 号南岗商务大厦 703A 号房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6253177

传真： 0755-86253178

电子信箱： cqjs@szcqjz.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500003301

1.4 深圳机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3 栋精装修工程

1.4.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国际机场机场道1011号信息大楼

联系人：管术枝 18820184675

承包人（乙方）：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11层

联系人：何亮忠 137288524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3 栋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机场五道以南、宝安大道以东、金兴路以北。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机场五道以南、宝安大道以东、金兴路以北。本工程用地面积 49959.59 m²，总建筑面积约 11.5 万m²，其中地下一层为停车库和设备用房，部分为人防地下室；地上共有 3 栋建筑，1 栋为 1 层的配套用房，主要功能为泳池配套设施；2 栋为 13 层的技术业务用房，主要功能为技术业务用房、培训室、讨论室等；3 栋为宿舍楼，A 座 14 层、B 座 11 层，1 层为公共配套，2 层以上为宿舍。具体详见施工图纸等资料。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机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3 栋精装修工程图纸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全部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3 栋负 1 层电梯厅，1 层入户大堂及电梯厅、健身房及更衣室、管理用房、无障碍宿舍、卫生间等，2-14 层走廊及电梯厅、客房、

洗衣房等区域的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与总包土建和机电、幕墙等交接部位的收边收口，图纸深化及所有施工内容的样板制作与报审，开荒保洁与成品保护等。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技术要求。

除以上招标人指定承包的工程范围外，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 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口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报批报建手续

配合办理土地登记手续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负责办理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各类配套手续；施工审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许可、航空限高、供电报装、夜间施工等）；各项验收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规划验收、防雷验收、节能验收、环保验收等）；各项技术认定评审手续；备案手续等；协调周边交通，确保周边居民顺利出行。

5. 其他工程

其他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01日（具体以甲方批准的开工申请或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9月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及安全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一次性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应配合总承包单位获得国家绿色建筑二星级评定、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及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配

合总包单位争获国家优质工程奖；承包人争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本工程安全标准：配合总包单位获得“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称号。

五、签约合同价

伍仟陆佰玖拾捌万叁仟柒佰壹拾陆元伍角贰分（大写）（¥ 56,983,716.52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52,278,639.01元，增值税额为4,705,077.51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壹佰叁拾捌万贰仟捌佰柒拾贰元伍角伍分（大写）（¥1,382,872.5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 （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 （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叁佰肆拾玖万元整（大写）（¥ 3,490,000.00元）；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中标日适行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正常纳税、未按期提供发票、提供发票不合规等，导致甲方所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抵扣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未抵扣金额、滞纳金等）。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文件、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等）；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

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双方有关工程的会议纪要、图纸会审、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二次设计、深化设计图纸及施工图纸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

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如涉及技术性要求的,以对承包人较严格的文件为准;如不涉及技术性要求的,以上述顺序在先的文件为准,顺序一致的,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正本 贰 份,副本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 备案用 /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1.5 深圳市儿童医院科教综合楼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1.5.1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SSETYYKJ-028-2025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科教综合楼建设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科教综合楼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合同

承 包 方: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甘宇生 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06200810383

本工程于2025年6月23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儿童医院科教综合楼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核心地带，深圳市儿童医院西侧，项目用地三侧临路，西侧为鹏程一路，东侧为民田路，南侧为福中一路

工程内容：I 标段装饰装修主要区域含：地下三层至七层精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设计施工图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吊顶、墙面装饰、地面铺装、室内的普通钢制门、玻璃隔断、护士站台、固定家具、电梯门套、扶梯装饰板、洁具、电线电缆、照明灯具、开关插座、线管、线盒、标识标牌等深化设计、采购安装工程；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 幢：地下三层，地上 15 层/1 幢

建筑面积：项目 118280 平方米；本标段 313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1】139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I 标段装饰装修主要区域含：地下三层至七层精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设计施工图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吊顶、墙面装饰、地面铺装、室内的普通钢制门、玻璃隔断、护士站台、固定家具、电梯门套、扶梯装饰板、洁具、电线电缆、照明灯具、开关插座、线管、线盒、标识标牌等深化设计、采购安装工程；

— 1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08月01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08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96 (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完成_____ (如有)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配合总承包单位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伍仟陆佰零叁万陆仟陆佰叁拾壹元肆角柒分(¥56036631.4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玖万叁仟零叁拾玖元贰角壹分(¥1393039.2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万元整(¥3600000.00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元);

(6)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 2 —

支付方式

净合同价：是指合同价扣除暂列金和奖金后的金额。

累计完成净合同价：累计完成的产值，不含预付款。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净合同价的 10% 即 524.366315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预付款分批支付，具体支付要求：

I 标预付款均为合同造价（不含暂列金、奖金）的 10%，分两次支付：

支付节点 1 为合同签订并提供预付款保函后支付预付款的 30%，人工费用预付款在本节点拨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支付节点 2 为深化设计经招标人确认且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后，支付预付款的 70%。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完成产值达到净合同价的 35%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完成产值达到净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合同价支付：

(1) 累计完成净合同价：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净合同价 85%时暂停支付。

(2) 暂列金支付：

①工程变更：按《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经发包人审批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②清单复核：经审批确认的工程清单复核结果，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③调差：按合同约定计算调差金额，支付比例为 60%

(3) 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累计工程款支付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90%。

(4) 合同结算价以下列机构审定为准： 市财政评审中心评审并取得评审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 其他_____。结算款支付到审定金额的 97%，留下 3%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

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约定账户为准。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1. 预付款中工人工资款: 应将施工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 3% 的金额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2. 月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款:

施工总承包合同(包含专业工程): 本工程施工期间, 工程款根据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按月支付。基础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8%; 主体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30%; 装饰装修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18%; 收尾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20%。

地基基础工程合同: 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8%;

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含专业工程): 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30%;

市政工程合同: 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其他合同: 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18%。

工人工资支付要求及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0 工人工资支付。

七、工程款监管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监管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1 工程款专款专用。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十、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号鸿昌广场6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

座11层

法定代表人:

胡宇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月日

- 6 -

1.6 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EPC）

1.6.1 合同关键页



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刘勇 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 粤
144151634342

本工程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市儿童医院、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市妇幼保健院(福强院区)、市康宁医院(罗湖院区)、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等 10 家医院。

工程内容: 上述 10 家医院的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其中墙体修缮面积约 55 万 m², 地面修缮面积约 27 万 m², 另外电梯新增 2 台, 更换 12 台。

结构形式: /

层/幢: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六届二百零八次)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为上述 10 家医院拟修缮区域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包括可研及概算编制、工程的设计、原有装饰面拆除(主要材料设备保护性拆除)、电梯拆除(若有)、

采购、施工、竣工验收以及合同约定应当由 EPC 单位完成的其它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所有需要的全部报批报建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可研编制、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2、工程采购：本工程除电梯外，其余所需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保管和安装。本工程所需的材料设备，若发包人有战略合作预选单位的，由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战略合作预选单位选定，并与其签订采购合同（在实施过程中发包人保留将上述战略合作预选单位重新纳入甲方供的权力），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3、工程施工：完成拆除工程、以及前款 1 工程设计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4、其它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所有需要的全部报批报建服务工作：包含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核查、可研编制及申报、概算编制及申报、临时建筑报建（若有）、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图消防设计审查、用水用电手续（含临水临电）、施工许可证、工程验收等所有需要的全部报批报建工作。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总工期起始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日为起算日期，含设计工期，不含电梯工程施工）；

竣工日期：2021 年 2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符合工务署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贰佰柒拾万零壹仟壹佰壹拾伍元零玖分
（¥262,701,115.09 元）；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伍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 （¥12,595,800.00 元）；

2、建筑工程费：

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柒佰伍拾玖万伍仟零柒拾元叁角陆分 （¥247,595,070.36 元）；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陆万伍仟叁佰捌拾元玖角玖分 (¥2,665,380.9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捌拾万元整 (¥23,80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设计费（含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各专业施工图设计及竣工图编制）

(1) 合同签订后支付设计费的 20%作为预付款;

(2)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设计费分基本酬金（占 90%）和绩效酬金（占 10%）两部分，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A、基本酬金的支付

序号	支付时间	占设计费的比例 (%)
1	合同签订后	20
2	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审图完成且发包人确认施工图）	40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20
4	竣工图制作完成。	10
	总计	90

B、绩效酬金（占 10%）的支付

序号	履约考核阶段	支付时间	占设计费的比例 (%)

1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审图完成且发包人确认施工图设计)且完成绩效评价后	5
2	施工配合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进行绩效评价之后	5
	总计		10

2、建筑工程费支付: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建安费的 20%作为预付款;
- 2) 施工期间,工程进度款支付根据承包人的建安费合同价按月支付。累计月支付金额不超过建安费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在工程结算完成之前,工程变更最多支付至发包人审定金额的 50%。
- 3、待工程结算完成,财政评审中心出具评审报告后,支付至评审报告结算价总额的 97%。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

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
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6
份，发包人 3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 2、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3、工程质量保修书
- 4、项目负责人委托书

— 5 —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承 包 人（公章）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 奥意建
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红荔
西路 7001 号鲁政大厦写字楼 14/15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541889
传 真：0577-83541870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账 号：770557946095
邮 政 编 码：518034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1.6.2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工程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EPC）

验收日期：2015 年 4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XM20200766	项目代码	2020-440300-84-01-01 3621
项目名称	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 共空间修缮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人民医院、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深圳市儿童医院、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院区）、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圳市康宁医院（罗湖院区）、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		
建筑面积	181091m ²	工程造价	192250000.00 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发改〔2021〕878号	宗地号	/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
施工许 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0.15	验收日期	2023.4.10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梅洁
副组长	杨斌
组员	朱宝光、凡易、刘晗、陈晓然、何花、陈赓飞、刘勇、白太平、宋良斌、周昭军、张思灵、彭伟锋、向阳、熊业、余帝池、杨茂源、熊旦、吴恒鑫、张石意、罗志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工程	张文辉	朱宝光、凡易、刘晗、陈晓然、何花、陈赓飞、刘勇、白太平、周昭军、杨茂源、熊业、彭伟锋
建筑电气	丘鸿波	朱宝光、刘勇
工程质控资料	薛文胜	庞勤、彭春就、黄晓琼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市属公立医院医疗公共空间修缮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5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梅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梅洁
2	张文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管	高级工程师	张文辉
3	薛文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薛文胜
4	丘鸿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丘鸿波
5	杨斌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杨斌
6	朱宝光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代	高工	朱宝光
7	刘勇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刘勇
8	周洪波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周洪波
9	韩飞龙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韩飞龙
10	凡易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助理工程师	凡易
11	刘晓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刘晓
12	孙明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明
13	陈晓然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晓然
14	何花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何花
15	陈文杰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陈文杰
16	陈康飞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陈康飞
17	白太平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白太平
18	周昭军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昭军
19	庞勤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庞勤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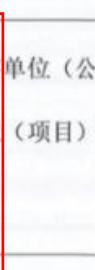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2	特种设备	本项目不涉及
3	水土保持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4	防雷装置	本项目不涉及
5	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6	海绵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7	通信工程配套	本项目不涉及
8	节水、排水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12	住宅光纤到户	本项目不涉及
13	住宅信报箱	本项目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本项目不涉及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16	城建档案	本项目不涉及
17	燃气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18	其它专项	本项目不涉及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4年4月10日</u>)。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2024年4月10日</u>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2024年4月10日</u>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号：4400292-002 有效期：至2027年5月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2024年4月10日</u>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 </u> 年 月 日	
			

1.7 元征大厦

1.7.1 合同关键页

NO: XAYZ-202205 (西安元征大厦装修安装总包工程)

NO: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订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元征大厦。

2. 工程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六路以北，西三环以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西高新发商发[2016]155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本次施工合同发包的是主体结构封顶后的装修装饰、
安装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报建时的范围、也含业主指定分包）：

主体结构后续的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通风空调、智能建筑、电梯、建筑节能等分部工程，也含精装修、消防、幕墙、高低压配电、机械停车位、充电桩、擦窗机、园林绿化、楼宇智能管理监控、室外道路与管网、围墙等工程，以及必要的分部分项深化设计。总承包商直接工程施工范围，工程业主指定分包、指定供应范围的划分详见执行条款2。

二、合同工期

- 1、装修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期 13个月；
- 2、计划2022年6月1日开工、2023年6月30日全面竣工；
- 3、2023年7月1日整体竣工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
- 4、关键节点控制计划见执行条款 4.5。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合格的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仟陆佰零拾柒万元陆角贰分整(¥10607.62 万元);

其中：

(1) 装修安装总承包施工固定总价金额（详见 2022 年 5 月 11 日
承包人修正报价）：

人民币大写 肆仟陆佰陆拾捌万元零伍角整(¥4668.00005 万元)。

(2) 业主指定分包工程暂列金额（详见协议书附件 11-3 业主指定
分包工程暂列金额一览表）：

人民币大写 伍仟玖佰叁拾玖万元陆角贰分整 (¥5939.62 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装修安装总包工程为固定总价，业主指定分包
工程需招标待定。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凯（机电一级注册建造师）。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公开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

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西安市高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均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华立军

1.7.2 竣工验收备案表

附件 1

备案编号: 2024 年度 审 2024-070

房屋工程: FW ()市政设施: SS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元征大厦

建设单位(章): 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

001

工程概况表（一）

工程名称		元征大厦				
工程详细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六路以北，西三环以西				
建筑面积		48623.8 m ²	建筑工程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市政工程		/	室外工程	/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5 月 27 日	层数	地上 25 层、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610130202209080101	发证机关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名称	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15332344002
	法定代表人	黄兆欢			项目负责人	薛凡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名称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9161000022052202XH
	法定代表人	杨永林	项目负责人	吴焕军	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吴焕军 注册号: 6100238-AY083 有效期至: 2027年06月	9144030019219227XU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9144030019219227XU
	法定代表人	曹卓	项目负责人	李一凡	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李一凡 注册号: 4407461-055 有效期至: 2026年7月	91610000220532404G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名称	西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91610000220532404G
	法定代表人	法明	项目负责人	崔建生	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崔建生 注册号: 61002545 有效期至: 2028年08月	61002545
施工总承包单位 (公章)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9144030019219518XW
	法定代表人	刘国呈	项目负责人	金代敏	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 姓名: 金代敏 注册号: 1442013201322870(00) 有效期至: 2024.08.24	1442013201322870

备注：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的专业工程，填写工程概况表（二）

002

竣工验收备案申报

建设单位 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改建、扩建的 元征大厦 工程，
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竣工验收会议通过验收，结论为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8月 12 日

003

备案机关意见：

经对建设单位 西安元征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报送元征大厦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2024 年 6 月 7 日提交的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核查，符合要求，准予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董超、李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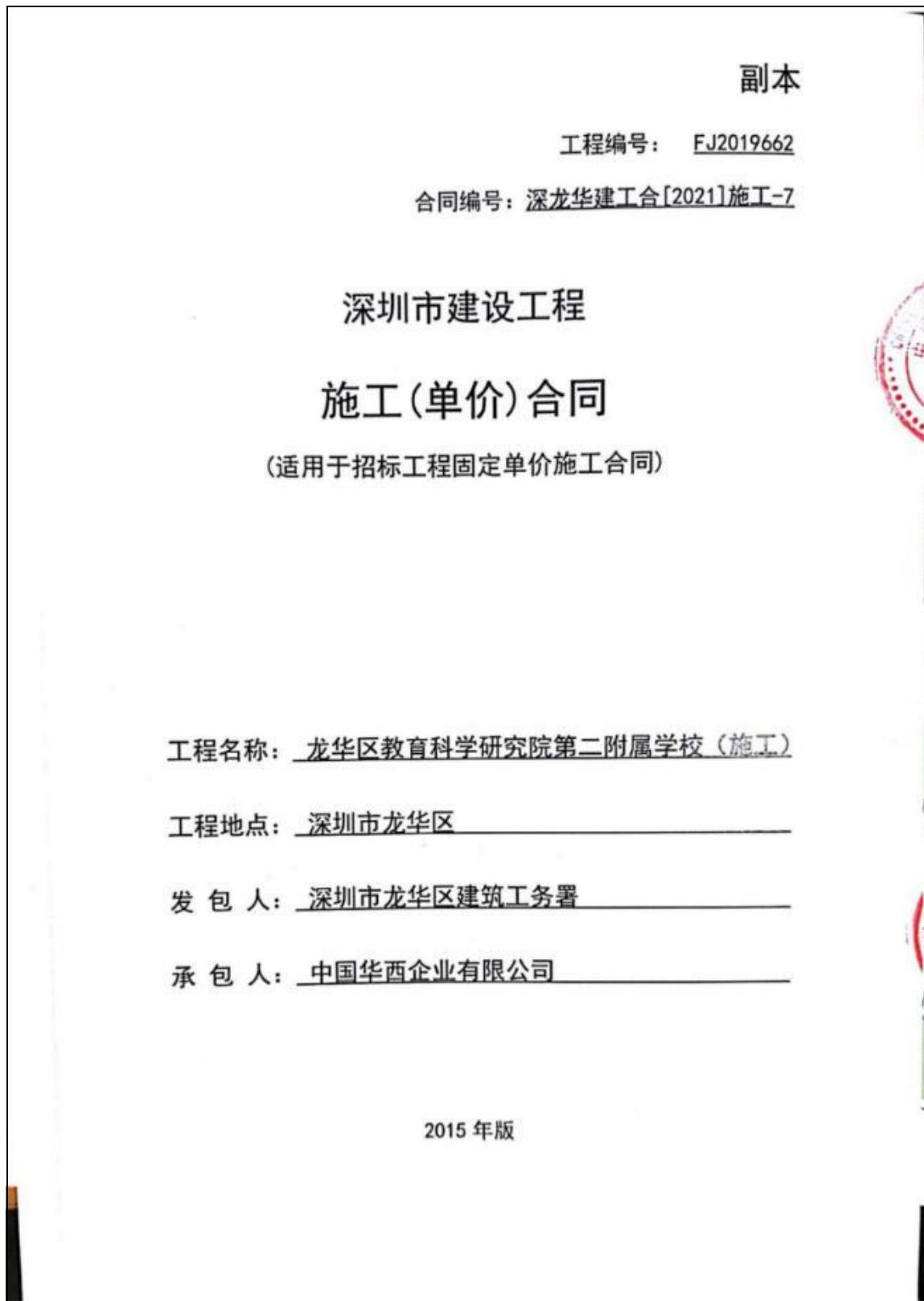
备案机关负责人：王海英



.. 004 ..

1.8 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第二附属学校

1.8.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第二附属学校（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该项目位于观澜街道办事处规划君子布路西侧、恒信路南侧、观宝路东侧地块。拟建办学规模为 36 班/1680 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其中：小学 24 班/1080 学位，初中 12 班/600 学位；总用地面积 16005.4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按 35259 平方米，含校舍、架空层、人才宿舍和地下室。项目可研批复投资估算为 25136.2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1361.3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912.95 万元，预备费 1861.9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____%；集体资本 ____%；民营资本 ____%；外商投资 ____%；混合经济 ____%；其他 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含教学楼、综合楼、体育馆、游泳馆、地下车库及设备房工程、连廊建筑工程的主体建筑工程</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智能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u>园林建筑工程、绿化工程等</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箱涵迁改、管线迁改、水土保持、抗震支架、安装其他工程等以施工图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1 年 4 月 3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1 月 26 日 (实际以开工令顺延 637 日历天为准)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37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捌仟贰佰肆拾陆万肆仟肆佰陆拾贰元陆角柒分

(¥ 182464462.6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佰叁拾贰万陆仟陆佰贰拾捌元肆角柒分(¥5326628.4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元);

3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壹万伍仟贰佰贰拾陆元整(¥2615226.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 2 份，副本 12 份，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份，监理人保存 1 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承包人：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9219518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红荔西路 7022 号鲁班大厦写字楼 14、15 层

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史立宾

法定代表人手机：15182409997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541859

传真：0755-83541870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chx@chinahuashi.com.cn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福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770557946095

1.8.2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第二附属学校

验收时期: 2023年1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第二附属学校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路与恒信路交接位置
建筑面积	33892.53	工程造价	18246.44626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1年 10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资质证号	124403000578555798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03984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D144046229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D144046229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D244023062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D244023062
监理单位	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6395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纪双龙
副组长	李祥林
组 员	王湘昀 熊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熊林	纪双龙 李祥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熊林	纪双龙 李祥林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共核查 89 项， 符合要求 89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共 67 项	共抽查 5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 合要求67 项	符合要求50项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 合规范要 求 67 项	共抽查 54 项， 符合要求54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不符合要求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四、验收人员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路与恒信路交接位置，总建筑面积为 33892.53m²，使用功能为九年制学校教室及配套用房（含室内运动场、室外风雨运动操场），其中地下一层为车库（属III类、设充电桩）、消防水池、水泵房、发电机房等；综合楼地上一层为学生食堂、厨房及配套用房，二、三层为教室及辅助用房，四层为教室、多功能厅、及部分教师公寓，五、六、七为教师公寓；教学楼一至五层为教室及教学辅助用房，六层为教师办公室及行政办公室；游泳馆、体育馆半地下为排球场、篮球场、游泳池、更衣室及辅助用房，二层为体质测试室、舞蹈训练室、管理用房。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地下室)等设施。

本次申报含部分室内装修，分布在综合楼1-7层，教学楼1-6层，游泳馆、体育馆1-2层。

结论：本工程完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全永庆
注册号：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湘昀
注册号：4400398 012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陈洪
2023年9月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人：王伟
2023年9月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王伟
2023年9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王伟
2023年9月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王伟
2023年9月1日

1.9 生物家园精装修工程

1.9.1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PYZD-SWJY-sg-0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生物家园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
《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
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
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生物家园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建筑面积: 139113.69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
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精装施工招标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展览厅、会议中心、园
区管理中心和每栋每层公共（含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等）部分
进行精装修，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
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其它：二次精装修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9 月 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同时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柒万贰仟伍佰壹拾玖元肆角捌分

（¥ 21672519.48 元）；

其中：

(i)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零叁佰玖拾柒元柒角叁分（¥ 240397.73

元）；

(ii)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iii)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iv)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万元整（¥ 2300000 元）。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4年3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陆份。



1.8.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生物家园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2-5-2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 GD-E1-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5

工程名称	生物家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坝光片区	建筑面积	139113.69m ²	工程造价	21672519.48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4、8、9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038005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3274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清华苑建筑与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宏伟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骏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高飞、丁伟、董耕
副组长	吴大兵、任伟洪、韩森、丘亦群、吴梓明
组员	陈正东、曹进、徐世洁、李彦庭、陈聪、蒋建诚、李勇、汪明亮、于全生、张少全、余朝生、甘斌、简华、龙张东福、姚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梓明	徐世洁、吴大兵、任伟洪、韩森、丘亦群、蒋建诚、姚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勇	李彦庭、陈聪、余朝生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汪明亮	陈正东、万智刚、王夏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何伟	深圳市鹏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高总	工程师	何伟
3	郭飞	()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郭飞
4	刘红梅	()			刘红梅
5	王夏云	()			王夏云
6	王伟强	深圳印浦华联	项目经理	高工	王伟强
7	吴泽明	深圳印浦华联建设管理公司			吴泽明
8	李勇	()			李勇
9	郝建丽	()			郝建丽
10	汪训军	()			汪训军
11	梁国祥				梁国祥
12	任伟光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任伟光	任伟光
13	陈卫东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卫东
14	薛利	深圳地质	勘察负责人	高工	薛利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 1、本工程已按照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成；
- 2、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质量验收标准；
- 3、各项工程满足使用要求；
- 4、工程资料齐全、完整；
- 5、无违法强制性条文情况；
- 6、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2年5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5月21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2年5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1日
			

* GD-E1-914/6 0 0 10

1.10 汇智研发中心 E 座宿舍装修工程

1.10.1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403-440306-04-01-974271001

合同编号: 西新安-2024-JG-0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E 座宿舍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公路与通成路交汇处西北侧

发包人: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E 座宿舍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公路与通成路交汇处西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4)019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工程规模及特征: 汇智研发中心 E 座宿舍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 2.56 万平方米，套内面积(装修面积)约 1.74 万平方米，共 437 套。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本装修工程的采购、施工(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报批报建(包含但不限于: 现场成品保护、施工许可证办理、工程保险、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及环保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手续等), 白蚁防治, 配合工程质量检测、空气污染检测等等。具体工程范围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精装修施工图纸, 包含精装修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精装修工程及安装工程, 包含所有材料、辅材、设备、设施的采购、配合检测、安装、各专项验收、保洁和交付。最终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30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0 天。 (含工艺样板施工时间)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仟零捌拾玖万零肆佰玖拾伍元壹角柒分 (¥20890495.1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叁拾玖万伍仟肆佰壹拾壹元叁角叁分 (¥395411.3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佰玖拾壹万叁仟肆佰伍拾玖元捌角 (¥1913459.8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5月2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7972XQ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前进二路
139号四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邓永成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95515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账号：4420154680005100045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18XW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11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刘国呈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54186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福田支行

账号：770557946095

1.10.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E座宿舍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14年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E座宿舍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广深公路与通成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25599.01	工程造价	20890495.17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9 层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03-440306-04-01-97427101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3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403-440306-04-01-97427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冯永恒
副组长	程毅、刘勇斌、黄非凡、郑福现
组员	许欢、陈荣华、胡安国、秦夏晖、汪浩、胡文标、李志毅、余高翔、邬鑫、张佳鸿、黄兴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非凡	胡文标、胡安国、许欢、陈荣华、黄兴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勇斌	郑福现、汪浩、李志毅、余高翔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邬鑫	秦夏晖、张佳鸿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主体结构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消防	同意验收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GD-D1-613/5 0 0 1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 /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边坡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 /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 /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 /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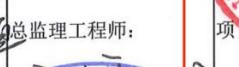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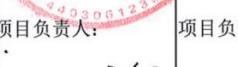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永恒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永恒
2	黄非凡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非凡
3	徐奕增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徐奕增
4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5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新安实业有限公司			
7	郑福现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福现
8	许欢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专业		许欢
9	陈荣华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专业		陈荣华
10	刘勇兵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		刘勇兵
11	吴晓勇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		吴晓勇
12	刘勇斌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刘勇斌
13	胡安国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胡安国
14	李志毅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志毅
15	余高翔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余高翔
16	李志毅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志毅
17	程毅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程毅
18	秦夏晖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秦夏晖
19	胡文标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胡文标
20	张佳鸿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佳鸿
21	黄兴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协调经理		黄兴旺
22	汪浩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质检员		汪浩
23					邹鑫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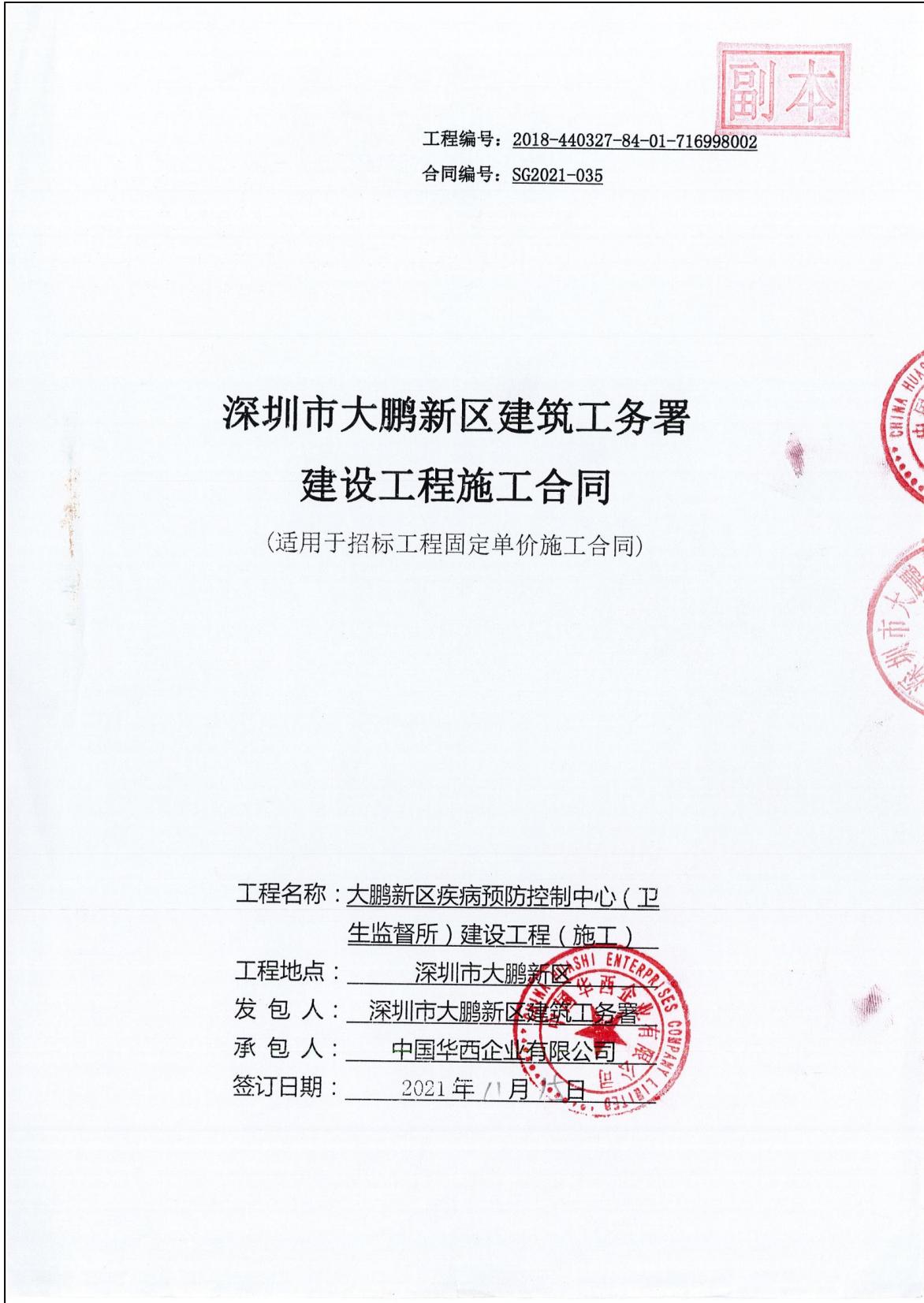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日			
 建筑 2025.04.28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对勇斌 注册建造师 有效期 2024.09.18									

2、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合同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状态
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	总建筑面积 19945.63 m ² ，新建 1 栋地下 2 层，地上 12 层的疾控中心综合楼。	11352	2022/03/06 — 2025/04/27	项目已完

2.1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施工）

2.1.1 合同关键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白石岗路东侧。项目总用地面积 4906.5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945.63 平方米。其中地下室共 2 层，建筑面积 4845.46 平方米，功能设置为停车库、设备用房、消防水池等。地上共 12 层，建筑高度 63.6m，建筑面积 15100.17 平方米，1-3 层设置为厨房、餐厅、消杀器械仓库、健康教育培训室、多功能报告厅、图书馆等，4-7 层设置为各类应急设备室、办公室、卫生室等，8-12 层设置为细菌实验室、病毒实验室、理化实验室、慢性病实验室等。建筑为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一级，抗震设防烈度 6 度，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绿色建筑等级为国标二星级。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其中项目总概算为 14368 万元，建安工程费 1221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 新建隧洞, 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 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水务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装饰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2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30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6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636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636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叁佰伍拾贰万陆仟玖佰玖拾元陆角（¥ 113526990.6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肆万壹仟伍佰伍拾肆元柒角叁分（¥ 3341554.7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万零玖仟捌佰陆拾伍元柒角（¥ 3909865.7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1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壹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伍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孙志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承包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史立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18X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7022 号鲁

班大厦写字楼 14、15 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史立宾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吴航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3541756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541870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aww.ljj@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770557946095

2.1.2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small>工程编号: 2018-440327-84-01-71699801</small>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small>发证机关: 深圳市大鹏新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政业务专用章 日期: 2023年12月28日</small>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证书号: 2021-2027</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建设单位</td> <td colspan="2">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td> </tr> <tr> <td>工程名称</td> <td colspan="2">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td> </tr> <tr> <td>建设地址</td> <td colspan="2">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白石岗路东侧</td> </tr> <tr> <td>建设规模</td> <td>19945.63 平方米</td> <td>合同价格</td> <td>11352.69906万元</td> </tr> <tr> <td>设计单位</td> <td colspan="3">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td> </tr> <tr> <td>施工单位</td> <td colspan="3">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 </tr> <tr> <td>合同开工日期</td> <td>2022年02月01日</td> <td>合同竣工日期</td> <td>2023年10月30日</td> </tr> <tr> <td>项目经理</td> <td colspan="2">李鹏辉</td> <td>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2202301356</td> </tr> <tr> <td>备注</td> <td>项目总监: 吴云</td> <td colspan="2">注册证书号: 44006555</td> </tr> <tr> <td></td> <td colspan="3"> <small>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钢筋混凝土;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工程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small> </td> </tr> <tr> <td>变更登记</td> <td colspan="3"> <small>◆◆◆ 2023-10-10项目经理由吴航(粤144060809619)变更为李鹏辉(粤1442022202301356)</small> </td> </tr> </table>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违法行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		建设地址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白石岗路东侧		建设规模	19945.63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1352.69906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李鹏辉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2202301356	备注	项目总监: 吴云	注册证书号: 44006555			<small>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钢筋混凝土;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工程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small>			变更登记	<small>◆◆◆ 2023-10-10项目经理由吴航(粤144060809619)变更为李鹏辉(粤1442022202301356)</small>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																																													
建设地址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白石岗路东侧																																													
建设规模	19945.63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1352.69906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李鹏辉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2202301356																																											
备注	项目总监: 吴云	注册证书号: 44006555																																												
	<small>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钢筋混凝土;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工程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small>																																													
变更登记	<small>◆◆◆ 2023-10-10项目经理由吴航(粤144060809619)变更为李鹏辉(粤1442022202301356)</small>																																													

均名称}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
有效期至2099-01-01 1/1

2.2.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5.4.2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白石岗路东侧	建筑面积	19945.6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352.6990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12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27-84-01-71699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9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河南省信阳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富银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威
副组长	李健生、柯海明、周志辉、李鹏辉、吴云
组员	魏军红、钟志平、张国文、郑文德、梁发尧、赵颖、胡力主、廖意平、谢少茂、马根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威	李鹏辉、张国文、郑文德、丁少杰、胡力主、廖意平、谢少茂、马根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丁威	梁发尧、赵颖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谢永珊	李鹏辉、郑文德、丁少杰、廖意平、赵颖、吴镇伟、谢少茂、马根火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1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4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6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丁威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丁威
2	许恒涛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副部长	高级工程师	许恒涛
3	谢永珊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资料员	/	谢永珊
4	陈哲维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	陈哲维
5	李健生	河南省信阳工程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健生
6	柯海明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柯海明
7	周志辉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周志辉
8	吴云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师	高级工程师	吴云
9	魏军红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魏军红
10	钟志平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钟志平
11	李鹏辉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鹏辉
12	龙绍章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龙绍章
13	张国文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国文
14	郑文德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郑文德
15	丁少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	丁少杰
16	郑明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商务	/	郑明杰
17	曾维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材料员组长	助理工程师	曾维
18	梁发尧	深圳市富银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梁发尧
19	赵颖	深圳市富银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赵颖
20	胡力主	深圳市卓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胡力主
21	廖意平	深圳市卓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廖意平
22	谢少茂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谢少茂
23	马根火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马根火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规范及相关标准，各项技术指标达到预期，资料齐全，无明显质量缺陷，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可进行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柯海明

注册号：4402241-01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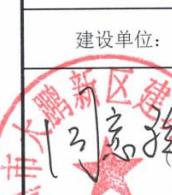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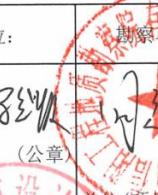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健生

注册号：4102673-AY003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威 2025年4月27日	 同意送检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云 2025年4月27日	 同意接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鹏辉 2025年4月27日	 同意接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柯海明 2025年4月27日	 同意接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健生 2025年4月27日

* GD-E1-914/6 *

3、项目经理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好差评二维码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姓名: 李鹏辉 社保电脑号: 802211131			身份证号码: 360430198507222111 页码: 1														
最近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073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0007378	8271.0	1157.94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51.61	8271	66.17	16.54
2024	02	60007378	8271.0	1157.94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51.61	8271	66.17	16.54
2024	03	60007378	8271.0	1157.94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64.51	8271	66.17	16.54
2024	04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64.51	8271	66.17	16.54
2024	05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64.51	8271	66.17	16.54
2024	06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64.51	8271	66.17	16.54
2024	07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4	08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4	09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4	10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4	11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4	12	60007378	8271.0	1240.65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1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2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3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4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5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6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7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8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09	60007378	8271.0	1323.36	661.68	1	8271	413.55	165.42	1	8271	41.36	8271	82.71	8271	66.17	16.54
2025	10	60007378	8795.0	1407.2	703.6	1	8795	439.75	175.9	1	8795	43.98	8795	87.95	8795	70.36	17.59
2025	11	60007378	8795.0	1407.2	703.6	1	8795	439.75	175.9	1	8795	43.98	8795	87.95	8795	70.36	17.59
			合计	29364.31	15302.48		9564.05	3825.62		956.52	1777.81		1530.29	382.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1aa97a0f7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居民医疗保险医保,“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居民(含少儿/学生)医疗保险不在本清单。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7378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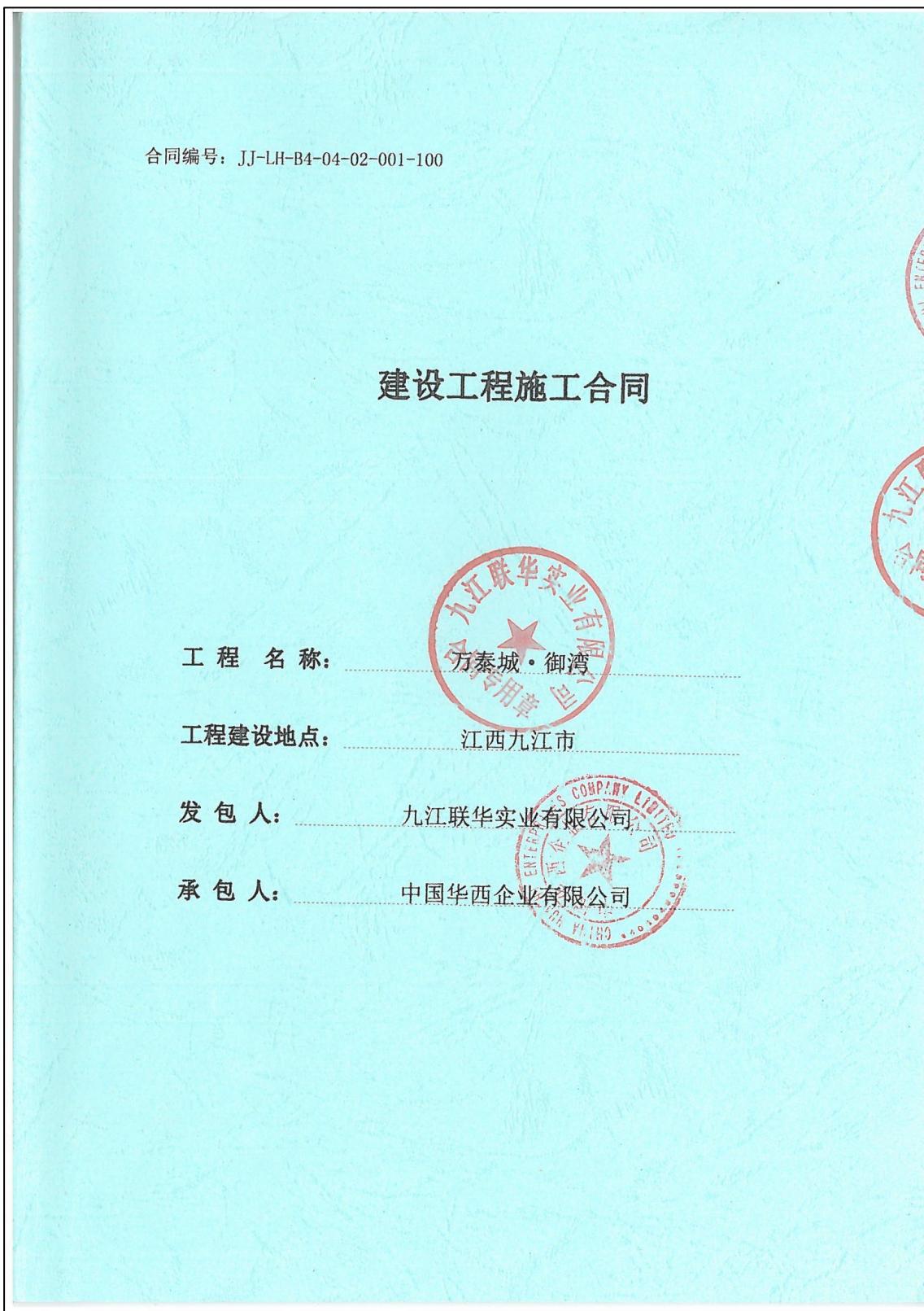


 打印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4、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合同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状态
1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万泰城·御湾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总建筑面积约 273967.59 m ² , 主要建设内容为: 土建工程、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及园建工程等。	44583	2020/03/18 — 2022/10/31	项目已完

4.1 合同关键页



(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完成万泰城·御湾项目主体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而进行邀请招标，经综合评标，确定由乙方中标承建本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万泰城·御湾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九江

工程内容：在工期810日历天以内完成万泰城·御湾建筑工程总承包，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规定及行业合格标准（要求在合格的标准基础上增加 30%单位工程以九江市优作为基本质量标准）。

万泰城·御湾项目经理：

2、承包范围：

招标方案图纸（第一版施工图等同方案图）以及验收规范规定的范围内建筑安装工程。包括图纸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的所有措施、安全及文明施工。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基坑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 2) 、桩基工程；
- 3) 、场内降水、排水工程、土方回填工程；
- 4) 、建筑工程（含图纸范围内门窗工程、内外墙墙面、幕墙、栏杆等装饰装修工程）；
- 5) 、安装工程（含图纸范围内给排水、消防、防雷、通风空调、强电、弱电智能化工程）；
- 6) 、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
- 7) 、发电机及其环保工程；

第 1 页 共 30 页

- 8) 、水表、电表直抄工程;
- 9) 、燃气工程;
- 10) 、园林绿化及园建工程;
- 11) 、人防工程;
- 12) 、标示系统（包含地下室停车系统）及信报箱工程;
- 13) 、泛光照明工程;

3、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7月20日，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7日；

合同总工期810日历天。

详细进度计划，由承包人编制并报发包人审批后执行，作为节点工期的依据，但总工期必须满足合同总工期。

4、质量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4.1 在合格的标准基础上增加 30% 单位工程以九江市优作为基本质量标准。

4.2 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验收及保修的有关规定，质量达到合格。如因乙方原因使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重新返工、赔偿失去等违约责任。

4.3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在工程隐藏前，提供施工验收材料，经监理单位及甲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

4.4、乙方应按照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工程质量保修的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在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法律、法规未规定保修期限的，保修期按两年计算。

4.5、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九江市工程质量检验监督总站进行鉴定，鉴定费用及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拖延，由过错方承担。

4.6、工程质量检测费用按政府规定各自承担。

5、安全施工

5.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

第 2 页 共 30 页

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2、实施爆破作业，在毒害性环境中施工(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乙方应在施工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单位及甲方，并提出相应安全防护措施，经监理单位及甲方认可后方可实施。

5.3、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监理单位及甲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5.4、乙方应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施工噪音、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地污染等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否则，由此造成的罚款等全部责任由乙方负责。

6、工程量： 万泰城·御湾项目由地下室、1#~9#楼、1#独立商业、东南大门、1#2#车道、人防疏散楼梯组成，建筑面积 273967.59m²。

7、合同价款：

7.1 万泰城·御湾项目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445835885.86 元，大写：肆亿肆仟伍佰捌拾叁万伍仟捌佰捌拾伍元捌角陆分(含税)；

7.2 合同总价为暂定价款，结算时按照《2013 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竣工图算量，套用 2017 年《江西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年《江西省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计统一基价表》、2017 年《江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年《江西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等相关专业定额税前总价下浮 5%，价差和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参与下浮。

8、组成合同的文件

8.1 本合同协议由下列文件组成，排列顺序如下：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
- 6) 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综合单价表（不作为结算依据，仅作为变更结算参考）
- 8) 补充协议书（如有）
- 9) 其它资料

8.2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如上述合同文件中内容有冲突，则以排序在前面的描述为准。经双方协商一致的澄清或补充文件前后内容不相同或与排序在前的文件内容不相同时，以时间在后的澄清或补充文件为准。

9、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0、乙方承诺

10.1.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0.2. 乙方向甲方承诺本工程项目由乙方单位的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不得转包，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一切费用概由乙方负担并向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工期不予延长。

10.3 乙方向甲方承诺本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经甲方审批后执行。

11、合同生效：

11.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6 月 17 日

11.2 订立地点：九江市

11.3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4 本合同文本壹式壹拾贰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名称: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



名称: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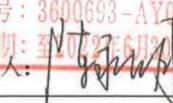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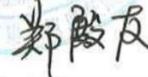
4.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1#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 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8 层	建筑面积	17293.83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3 月 1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6.20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结构安全可靠, 观感质量良好, 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 符合归档要求。 </div>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2022年6月20日
	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有效期: 至2022年6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设 计 单 位 意 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胡伟民 注册号: 3600297(公章) 有效期: 至2022年6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邱伦华 注册号: 粤144192004399(00) 建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2022年6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郑殿友 	
		
建 设 单 位 意 见		2022年6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2#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 园艺路以东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结构层数	33 层	建筑面积	27075.45m ²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开工时间	2020 年 4 月 10 日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验 收 内 容	<p>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结构安全可靠, 观感质量良好, 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 符合归档要求。</p>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p>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p>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 名: 陈永明</p> <p>注册号: 3600693-AY011</p> <p>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30日</p>   <p>2022年 6 月 20 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 名: 胡伟民</p> <p>(公章)</p> <p>注册号: 3600297-022</p> <p>有效期: 至 2023年 6 月 30 日</p>   <p>2022年 6 月 20 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姓 名: 肖伦华</p> <p>注册号: 鄂144192004399(00)</p> <p>有效期: 2023.05.19 至 2028.05.19</p> <p>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肖伦华</p>   <p>2022年 6 月 20 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姓 名: 郑殿友</p> <p>注册号: 330006762</p> <p>有效期: 2024.04.25 至 2029.04.25</p> <p>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总监理工程师: 郑殿友</p>   <p>2022年 6 月 20 日</p>
	建设 单位 意见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钟林海</p> <p>2022年 6 月 20 日</p>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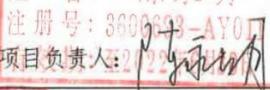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3#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 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32 层	建筑面积	25592.11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4 月 7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6.20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结构安全可靠, 观感质量良好, 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 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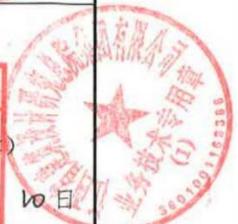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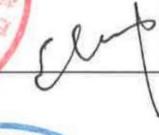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 名: 陈永明</p> <p>注册号: 3600693-AY01</p>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 名: 胡伟民</p> <p>注册号: 3600297-022</p> <p>有效期: 至2022年6月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姓 名: 肖伦华</p> <p>注册号: 粤144192054399(00)</p> <p>建筑 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姓 名: 郑丽友</p> <p>注册号: 3600301-02</p> <p>总监理工程师: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备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4#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18352701362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33 层	建筑面积	29995.95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3 月 18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6.20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陈永明</p> <p>注册号: 3600293-AY0</p>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胡伟民</p> <p>注册号: 3600297-022</p> <p>有效期: 至2022年6月20日</p>	 (公章)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照</p> <p>粤144192004399(00)</p> <p>建筑 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姓名: 邓殿友</p> <p>注册号: 33006762</p> <p>有效期: 2023.04.26</p> <p>总监理工程师: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6月20日
备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5#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 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33 层	建筑面积	27555.53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4 月 13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0.10.31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结构安全可靠, 观感质量良好, 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 符合归档要求。</div>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陈永明</p> <p>注册号: 3600693-AY011</p>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胡伟民</p> <p>注册号: 3600297-022</p> <p>有效期: 2024年05月29日</p>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p>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姓名: 周伦华</p> <p>注册号: 36144192004300(00)</p> <p>有效期: 2024.05.19</p>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p>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姓名: 郑殿友</p> <p>注册号: 33006762</p> <p>有效期: 2024.04.26</p> <p>总监理工程师:</p> <p></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备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6#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33 层	建筑面积	29523.40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31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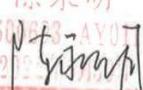
意见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陈永明</p> <p>注册号: 36006600AY014 (公)</p> <p>项目负责人: 陈永明</p>	 <p>(公章)</p> <p>2022年9月 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胡伟民</p> <p>注册号: 3600297-022 (公)</p> <p>有效期: 至2024年05月29日</p> <p>项目负责人: 胡伟民</p>	 <p>(公章)</p> <p>2022年10月31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肖伦华</p> <p>粤144192004399(00)</p> <p>建筑</p> <p>2023.05.19</p> <p>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肖伦华</p>	 <p>(公章)</p> <p>2022年10月31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郑殿文</p> <p>注册号: 33006712</p> <p>有效期: 2024.04.16</p> <p>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总监理工程师: 郑殿文</p>	 <p>(公章)</p> <p>2022年10月31日</p>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钟海</p>	 <p>(公章)</p> <p>2022年10月31日</p>
	备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7#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8 层	建筑面积	15954.36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3 月 28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6.20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意见 见 收 验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 名: 陈永明</p> <p>注册号: 3600293AYUH</p> <p>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2022年6月20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 名: 胡伟民</p> <p>注册号: 3600297-022</p> <p>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改期: 至2022年6月20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肖伦华</p> <p>粤144192004399(00)</p> <p>建筑</p> <p>2023.05</p> <p>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2022年6月20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郑殿友</p> <p>注册号36000762</p> <p>有效期2024.01.25</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公章)</p> <p>2022年6月20日</p>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2022年6月20日</p>
	备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8#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 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8 层	建筑面积	15348.85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5 月 27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31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结构安全可靠, 观感质量良好, 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 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公)</p> <p>有效期: 至2024年05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手写]</p>		2022年 10 月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胡伟民 注册号: 3600297-022 (公)</p> <p>有效期: 至2024年05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手写]</p>		2022年 10 月 31 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肖伦华 粤144192004399(00) 建筑 2023年05月19日 项目负责人: [手写]</p>		2022年 10 月 31 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郑殿友 证号: 33006762 有效期: 2024.04.26 龙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手写]</p>		2022年 10 月 31 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手写]</p>		2022年 10 月 31 日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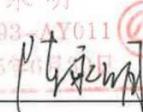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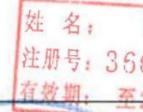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9# 楼	地址	十里河北路以北, 园艺路以东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24 层	建筑面积	24269.72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15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445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31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结构安全可靠, 观感质量良好, 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 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验 收 意 见	勘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093AY011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 日 3604010002639
	设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胡伟民 注册号: 35002910001 有效期: 至2024年05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31日
	施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肖伦华 注册号: 粤144192004399(00) 建筑 2023.05.19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31日
	监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郑殿友 注册号: 330006762 有效期: 2024.04.26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31日
	建设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31日
	备注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东 大门		地址	长江大道西 侧，十里河北 路北侧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 层	建筑面积	7.36m ²		开工时间	2021 年 1 月 15 日
基础类型	筏板基础	工程造价	3982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6.20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建工程师 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30日</p> <p>项目负责人: 陈永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0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胡伟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0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肖伦华 粤144192004399(00) 建筑 2023.05.19</p> <p>项目负责人: 肖伦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0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总监理工程师: 郑殿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0日</p>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廉利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6月20日</p>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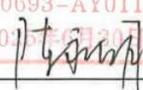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西 大门		地址	长江大道西侧，十里河北路北侧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 层	建筑面积	7.36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14 日	
基础类型	筏板基础	工程造价	3982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31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勘察 单位 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有效期至2024年05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胡伟民 注册号: 3600297-022 有效期至2024年05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肖伦华 粤144192004399(00) 建筑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郑殿文 登记号33006762 有效期2024.04.26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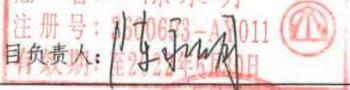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 1# 独立商业		地址	长江大道西侧，十里河北路北侧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 层	建筑面积	671.1m ²	开工时间 2020 年 6 月 22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3982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6.20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 位 意 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陈永明 注 册 号: 36063-A1011 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 6月 20日</p> <p></p>
	设计 单 位 意 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胡伟民 (公章) 注 册 号: 3600297-022 有 效 期: 至2022年6月 20日</p> <p></p>
	施工 单 位 意 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执业印章 名 姓: 陈永明 注 册 号: 36063-A1011 有 效 期: 2023.05.19</p> <p>项目负责人: </p>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 6月 20日</p>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 名: 郑殿发 注 册 号: 33006762 有 效 期: 2024.05.26</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 6月 20日</p>
	建设 单 位 意 见	<p>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 6月 20日</p>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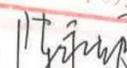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万泰城·御湾地 下室		地址	长江大道西 侧，十里河北 路北侧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陈志勇
建设单位	九江联华实业有限公司					18352701362
结构层数	1 层	建筑面积	60649.66m ²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6 日
基础类型	桩基	工程造价	3982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31

验 收 内 容	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
	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观感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要求，技术档案资料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归档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意见 见 意 见 意 见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30日</p> <p>项目负责人: </p>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胡伟民 注册号: 3600297-022 有效期: 至2022年6月30日</p> <p>项目负责人: </p>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姓名: 肖伦华 注册号: 粤144192004399(00) 建筑 有效期: 2023.05.19</p> <p>项目负责人: </p>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姓名: 郑殿友 注册号: 33006762 有效期: 2024.04.26</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p>
	建设 单位 意见	<p>项目负责人: </p> <p> (公章) 2022年10月31日</p>
	备注	

4.3 业主证明文件

任职证明文件

兹证明，丁英太，身份证号 51060319820818635X 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担任万泰城·御湾总承包工程项目的技负责人。
特此证明！



5、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财务报表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259558.36	88.52%	2365700.23	88.40%	1936993.45	13664.58	1899841.75	18599.44

6、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60449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zhh@hxcpa.com.cn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4)第 0157-006 号

目录:

- | | |
|---------------|------------------|
| 1、审计报告 | 4、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 2、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5、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3、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6、财务报表附注 |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川24ENGR67KF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4)第 0157-006 号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董事会：**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结算备付金	2	1,334,247,745.93	1,782,200,278.27
△拆出资金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资产	5	112,576.72	15,760,292.30
应收票据	6		
应收账款	7	44,105,527.10	75,151,903.03
应收款项融资	8	3,561,048,901.76	3,499,729,026.28
预付款项	9		
△应收保费	10	194,593,273.70	43,957,745.76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3		
其他应收款	14	6,837,631.68	7,727,009.78
其中: 应收股利	15	763,884,101.91	408,099,817.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3,600,000.00	
存货	17		
其中: 原材料	18	812,598,777.16	595,781,866.93
库存商品 (产成品)	19	74,703,506.75	72,147,535.28
合同资产	20	12,457,397.11	12,555,445.94
持有待售资产	21	13,272,428,865.90	9,497,299,180.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其他流动资产	23		
流动资产合计	24	140,341,706.58	94,043,726.53
	25	20,130,199,108.44	16,019,750,846.51
非流动资产: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债权投资	28		
其他债权投资	29		
长期应收款	30		
长期股权投资	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	158,520,000.00	160,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	15,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4	1,319,739,000.00	1,421,325,560.00
固定资产	35	655,151,719.49	657,301,673.19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36	867,280,105.83	833,533,724.97
累计折旧	37	212,128,386.34	176,232,051.78
在建工程	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3,579,951.16
油气资产	40		
使用权资产	41		
无形资产	42	51,964,387.46	24,733,847.23
开发支出	43	17,885,000.00	18,305,000.00
商誉	44		
长期待摊费用	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	18,546,475.15	14,439,12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	162,331,153.06	142,230,993.08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48	65,646,800.20	63,942,43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		
	50	2,465,384,535.36	2,506,458,591.25
资产总计	51	22,595,583,643.80	18,526,209,43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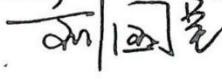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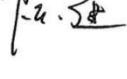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刘国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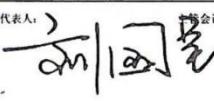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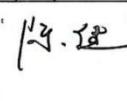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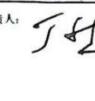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53	1,090,000,000.00	716,709,840.00
△拆入资金		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		
衍生金融负债		56		
应付票据		57		
应付账款		58	2,471,418,100.38	1,685,526,039.93
预收款项		59	12,055,261,573.68	9,901,956,306.61
合同负债		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	769,045,112.79	165,181,220.4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		
△代理承销证券款		64		
应付职工薪酬		65		
其中: 应付工资		66	442,591,591.84	410,006,217.06
应付福利费		67	434,553,758.89	406,032,873.70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8	34,056.64	2,485.45
应交税费		69		
其中: 应交税金		70	93,077,728.77	130,782,582.79
其他应付款		71	91,776,543.17	129,540,220.71
其中: 应付股利		72	950,933,583.24	982,511,366.1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3	47,4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74		
持有待售负债		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		
其他流动负债		77	330,000,000.00	760,317,300.48
流动负债合计		78	249,283,794.89	209,253,370.67
非流动负债:		79	18,451,611,487.59	14,962,244,244.08
长期借款:		80		
△保险合同准备金		81		
长期应付款		82	997,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债券		83		3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84		
永续债		85		
租赁负债		86	35,078,583.87	21,016,259.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7	35,106,035.33	11,105,713.38
预计负债		88		
递延收益		89	123,973,760.50	109,057,61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	29,001,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1	328,903,972.81	349,896,678.40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		
负债合计		94	1,549,063,352.51	921,076,26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5	20,000,674,840.10	15,883,370,511.42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		
国家资本		97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98		
集体资本		99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民营资本		100		
外商资本		101		
#减: 已归还投资		102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3		
其他权益工具		104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105		
永续债		106		
资本公积		107		
减: 库存股		108	78,691,537.87	78,691,537.87
其他综合收益		109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0	909,504,828.52	977,749,669.95
专项储备		111	-6,670,608.69	-10,004,882.19
盈余公积		112	17,404,490.70	2,428,831.5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13	290,650,892.59	280,128,152.50
任意公积金		114	189,858,865.06	179,336,124.97
储备基金		115	100,792,027.53	100,792,027.53
#企业发展基金		116		
#企业亏损基金		117		
#利润归还投资		118		
△一般风险准备		119		
未分配利润		120	687,807,088.13	688,980,52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	2,584,058,837.81	2,627,978,720.82
*少数股东权益		122	10,849,965.89	14,910,205.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	2,594,908,803.70	2,642,888,92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	22,595,583,643.80	18,526,209,437.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9,369,934,507.33
其中：营业收入	2	19,369,934,507.33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成本	6	19,120,012,649.57
其中：营业成本	7	18,155,484,109.39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59,950,489.14
销售费用	16	52,556,421.76
管理费用	17	338,097,388.78
研发费用	18	351,700,938.53
财务费用	19	162,221,301.97
其中：利息费用	20	127,024,205.89
利息收入	21	6,907,641.7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33,593,308.61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3,666,14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5,023,443.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金融工具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3,303,875.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54,674,823.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0,618,082.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827,065.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90,014,666.92
加：营业外收入	35	10,273,610.74
其中：政府补助	36	400,9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7	10,766,936.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89,521,341.02
减：所得税费用	39	52,875,54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136,645,797.5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40,009,299.29
*少数股东损益	43	-3,363,501.77
(二)按经营性质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136,645,797.52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68,244,84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68,244,841.43
(一)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9	-1,56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50	-
2.权益法下不能重指定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1,56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
5.其他	54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66,684,841.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8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9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权益的有效部分）	60	-
6.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1	3,334,273.50
7.其他	62	-70,019,11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	68,400,95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	71,764,457.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	-3,363,501.77

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19,267,885,362.23	17,643,894,360.0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2,350,70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90,050,024.83	179,132,57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9,357,935,387.06	17,855,377,64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18,474,365,222.49	15,860,288,272.4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742,036,917.11	686,531,526.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517,422,417.67	554,589,92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72,191,722.96	289,333,63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20,006,016,280.23	17,390,743,36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648,080,893.17	464,634,282.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1,423,443.14	11,104,252.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	1,423,443.14	11,104,25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	41,153,210.69	7,875,787.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41,153,210.69	7,875,78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39,729,767.55	3,228,464.9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2,090,000,000.00	7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	2,090,000,000.00	7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	1,580,027,140.48	601,028,436.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258,372,849.52	186,711,43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688,643.63	838,93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4,159,882.32	13,186,38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842,559,872.32	800,926,25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247,440,127.68	-30,926,258.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5,396,093.57	540,628.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434,974,439.47	437,477,11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723,226,457.27	1,285,749,340.36
	58	1,288,252,017.80	1,723,226,457.27
	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



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600,000,000.00	负债总额	2	6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3	600,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	600,000,00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	78,691,573.87	减：所持分	6	78,691,573.87	归属于少数股东	7	521,308,426.13	少数股东权益	8	521,308,426.13
二、本年年初余额	9	60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	-400,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	-400,00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12	-4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3	-4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持有者投入资本	14	-400,000,000.00									
3. 财务杠杆工具增加资本	15	-400,000,000.00									
4. 其他	16	-400,000,000.00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4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	18	-4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	19	-400,000,000.00									
3. 一般风险准备	20	-400,000,000.00									
4. 其他	21	-40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22	-400,000,000.00									
二、本期减少金额	23	-400,000,000.00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4	-400,000,000.00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5	-400,000,000.00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6	-400,000,000.00									
4. 外币折算差额	27	-400,000,000.00									
5. 其他	28	-40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29	-400,000,00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	-400,000,000.00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1	-400,000,000.00									
2. 少数股东权益	32	-400,000,000.00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王培华(会计负责人) 
赵立军(财务经理)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信用报告 四、资产负债表(集团)合并财务报表									
上年金额									
		项目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所有者权益	
		年初数	增减额	年初数	增减额	年初数	增减额	年初数	增减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1. 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74,293,599.21		715,460,569.59		221,994,269.06	
2. 会计政策变更	0							560,150,074.50	
3. 前期差错更正	2							210,906,313.06	
4. 其他	4							173,785,998.66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600,000,000.00		74,293,599.21		715,460,569.59		221,994,269.06	
三、本期现金流量表(减少以“-”号表示)	6	3,708,518.66		3,708,518.66		2,428,811.57		122,830,054.63	
1. 所得税支付的现金	7					242,266,703.36		264,259,971.17	
2. 所得税收入的现金	8							500,562,377.51	
3. 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	9							5,708,518.66	
4. 其他项目	10							-1,335,972.67	
5.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1,785,785.66	
6. 其他	12							3,708,518.66	
四、现金流量表	13							2,428,811.57	
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							328,623,023.34	
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							326,194,191.77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59,013,082.54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							-140,463,382.54	
其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购建支付的现金	18							-59,013,082.54	
5. 税款扣缴	19							29,516,941.77	
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							26,516,941.77	
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								
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								
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1. 其他	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								
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2.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								
5. 其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31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								
7. 其他	33	600,000,000.00		78,691,357.87		977,746,669.95		2,428,811.57	
六、本年年末余额	33	600,000,000.00							

会计电算化处理人: *王红*

会计电算化负责人: *王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营业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仟叁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1月27日

主 营 场 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2023

年 11 月 10 日

登 记 机 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明
说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2年4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称：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 书编号：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审批（2013）3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11日



<p>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p> <p>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p>		<p>姓 名 刘均 Full name</p> <p>性 别 男 Sex</p> <p>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17日 Date of birth</p> <p>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p> <p>分证号码 512501196810170013 Identity card No.</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证书编号：511402662446 No. of Certificate</p> <p>刘均</p>		<p>年 / 月 / 日</p>	
<p>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1997年 11月 20日 Date of Issuance</p>	

<p>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p> <p>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p>		<p>姓 名 罗圆圆 Full name LUO Yuan Yuan</p> <p>性 别 女 Sex Female</p> <p>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18日 Date of birth December 18, 1988</p> <p>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SICHUAN HUA XIN (GROUP) CPA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p> <p>身份证件号码 510704198812181821 Identity card No.</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证书编号： 510100033190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2017 年 5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p>		<p>年 月 日 /y /m /d</p>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希会审字(2025)2754 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5)2754号

审计报告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

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陕25VZEG3X7Y



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



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财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627,818,773.07	1,334,247,745.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二) 106,328.33	112,576.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三) 28,460,454.35	44,105,527.10
应收账款	八(四) 3,676,497,914.17	3,561,048,901.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五) 85,693,590.00	194,593,273.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八(六) 176,678.09	6,837,631.68
其他应收款	八(七) 808,254,804.81	763,884,101.91
其中：应收股利		3,6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八) 1,139,222,638.29	812,598,777.16
其中：原材料	八(八) 94,605,986.99	74,703,506.75
	17,443,224.91	12,457,397.11
合同资产	八(九) 13,279,700,256.58	13,272,428,865.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98,736,634.90	140,341,706.58
流动资产合计	20,744,668,072.59	20,130,199,108.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一) 158,520,000.00	158,5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二) 15,600,000.00	15,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三) 1,309,472,600.00	1,319,739,000.00
固定资产	八(十四) 627,681,143.65	655,151,719.4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863,965,135.66	867,280,105.83
累计折旧	236,764,921.23	212,128,386.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五) 2,403,905.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六) 50,450,504.44	51,964,387.46
无形资产	八(十七) 461,189,000.00	17,885,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八) 24,522,636.12	18,546,47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九) 181,322,675.54	162,331,15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 81,168,753.63	65,646,800.2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2,331,218.38	2,465,384,535.36
资产总计	23,657,002,290.97	22,595,583,643.8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财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一)	979,936,670.00	1,090,000,000.00
应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二)	396,013,589.36	2,471,418,100.38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三)	14,634,768,422.45	12,055,261,573.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四)	663,783,296.59	769,045,112.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五)	496,244,926.90	442,591,591.81
其中:应付工资		469,792,906.92	434,553,758.89
应付福利费		161,661.13	34,056.6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六)	119,776,304.68	93,077,728.77
其中:应交税金		117,499,875.01	91,776,543.17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七)	1,786,662,621.49	950,933,585.24
其中:应付股利		84,992,925.58	47,4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30,000,000.00	3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九)	130,816,370.65	249,283,794.89
流动负债合计		19,238,002,202.12	18,451,611,487.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三十)	1,161,000,000.00	99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一)	35,618,366.22	35,078,583.87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二)	39,784,554.17	35,106,035.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八(三十三)	112,047,935.32	123,973,760.50
递延收益	八(三十四)	5,050.40	29,00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九)	326,050,816.99	328,903,97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4,506,723.10	1,549,063,352.51
负债合计		20,912,508,925.22	20,000,674,840.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三十五)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三十六)	3,708,938.66	78,691,537.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6,044,170.05	909,504,828.5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2,436.72	-6,670,608.69
专项储备	八(三十七)	15,228,395.72	17,404,490.70
盈余公积	八(三十八)	200,577,150.70	290,650,892.59
其中:法定公积金		200,577,150.70	189,858,865.06
任意公积金			100,792,027.5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九)	603,830,381.88	687,807,08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9,389,037.01	2,584,058,837.81
*少数股东权益		5,104,328.74	10,849,965.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4,493,365.75	2,594,908,80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57,002,290.97	22,595,583,643.8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国强
王国强

5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四十)	18,998,417,543.42	19,369,934,507.33
其中: 运营收入	八(四十)	18,998,417,543.42	19,369,934,507.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16,352,166.84	19,120,012,649.57
其中: 营业成本	八(四十)	17,579,199,806.30	18,155,486,109.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131,607.52	59,950,489.14
销售费用	八(四十一)	15,550,754.57	52,556,421.76
管理费用	八(四十二)	436,504,146.67	338,097,388.78
研发费用	八(四十三)	392,190,448.66	351,700,938.53
财务费用	八(四十四)	147,775,403.12	162,221,301.97
其中: 利息费用		143,073,056.51	127,024,205.89
利息收入		6,428,475.87	6,907,641.7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993,910.48	33,593,308.61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八(四十五)	35,261,777.67	3,666,14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六)	11,942,411.88	5,023,443.1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七)	-9,905,324.39	-3,303,875.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八)	-145,361,866.62	-54,674,823.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九)	-26,492,492.42	-10,618,082.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	694,432.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204,315.12	190,014,666.92
加: 营业外收入	八(五十一)	3,367,296.30	10,273,610.74
其中: 政府补助		1,083,779.00	400,9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八(五十二)	1,486,053.74	10,766,936.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085,557.68	189,521,341.02
减: 所得税费用	八(五十三)	64,091,206.97	52,875,54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994,350.71	136,645,797.52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036,952.65	140,009,299.29
*少数股东损益		-5,042,601.94	-3,363,501.77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5,994,350.71	136,645,797.5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39,341.53	-68,244,84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五十四)	6,539,341.53	-68,244,841.4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6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6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39,341.53	-66,684,841.4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78,171.97	3,334,273.50
9. 其他		161,169.56	-70,019,11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533,692.24	68,400,95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576,294.18	71,764,457.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42,601.94	-3,363,501.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财企03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92,851,206.72	19,267,885,362.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17,736.07	90,050,02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2,568,942.79	19,357,935,38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18,215,073.32	18,474,365,222.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873,163.02	742,036,91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316,529.59	517,422,41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28,329.45	272,191,72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51,533,095.38	20,006,016,28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35,847.41	-648,080,89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42,411.88	1,423,443.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848.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3,260.11	1,423,443.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545,454.97	41,153,210.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545,454.97	41,153,210.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572,194.86	-39,729,76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9,936,670.00	2,0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663,21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9,599,888.09	2,0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26,000,000.00	1,580,027,140.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500,961.51	258,372,849.52
*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88,643.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394,493.45	4,159,88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2,895,454.96	1,842,559,87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704,433.13	247,440,127.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98,667.80	5,396,093.5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166,753.48	-434,974,439.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8,252,017.80	1,723,226,457.27
		1,596,418,771.28	1,288,252,017.8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国强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78,691,657.87			560,804,838.52	17,494,496,70	290,650,892.59		687,807,088.13	2,584,958,837.81	10,849,965,89
前期差错更正	3											2,694,918,803.70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600,000,000.00	78,691,657.87			500,904,838.52	17,494,496,70	290,650,892.59	687,807,088.13	2,584,958,837.81	10,849,965,89	2,594,908,803.70
三、本年净增加额	6	100,000,000.00	-74,982,693.21			6,559,341.53	-2,176,094,98	-96,073,741.89	-83,578,706.25	155,330,199.20	-5,145,637.15	119,584,662.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6,559,341.53				191,038,952.65		192,533,692.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东权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											
1. 预期股利准备	14											
2. 未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盈余公积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盈余公积归还投资	22											
△2. 使用盈余公积	23											
3. 所有者分派	24											
4. 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400,000,000.00				-74,982,693.21				-100,792,027.53		
1. 本公司出售资本	27	74,982,693.21				-74,982,693.21				-204,225,477.26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8	100,792,027.53								-100,792,027.53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22,255,373.26								-234,225,373.26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00				3,708,938.66	916,044,170,65	15,228,395,72	200,577,150,70	603,830,381,88	2,738,389,037.01	104,385,7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会主计科负人：/

王国军

王国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项 目	上期金额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	600,000,000.00		78,691,537.87		977,749,669.95	2,438,831.57	280,128,162.50		668,980,528.93	2,657,978,704.82	14,910,205.52	2,642,885,925.34	11
前期差错更正	2													
其他	3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5	600,000,000.00	78,691,537.87		977,749,669.95	2,438,831.57	280,128,162.50		668,980,528.93	2,657,978,704.82	14,910,205.52	2,642,885,925.34	11
三、本年净利润（减少以“-”号填列）	6					-68,244,841.43	14,975,659.13	16,522,740.09		-1,173,440.80	-63,919,485.01	-1,656,239.63	-67,965,122.61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7					-68,244,841.43				140,069,299.29	71,764,457.86	-3,363,501.77	68,400,956.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													
4. 其他	12													
(三) 所得税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	13					14,975,659.13				14,975,659.13	-8,-64,23	14,975,-564,59		
1. 提供给子公司使用	14					434,124,585.80				434,124,585.80	-8,-594,23	434,-124,585.80		
2. 债务重组损失	15					-19,488,906.67				-19,488,906.67	-19,-148,906.67	-19,-148,906.67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10,522,740.09				-14,182,-740.09	-688,-561,53	-131,-346,563.5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0,522,740.09				-10,522,-740.09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盈余发展基金	21													
*利得归还投资	22													
△2. 吸收-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 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600,000,000.00		78,691,537.87		993,504,828.52	17,404,-490.70	290,450,852.59		687,407,068.13	2,584,058,437.81	10,849,965.89	2,594,400,803.70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丽

<p>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p> <p>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p>		<p>姓 名 吕芳凝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10-22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宝鸡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0302197510222522 Identity card No.</p>
<p>2021.4.28</p> <p>合格专用章 (四川)</p> <p></p> <p>吕芳凝 610100471455</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2020.4.25</p> <p>合格专用章 (四川)</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455</p> <p>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p>		<p>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1年3月18日</p> <p></p> <p>吕芳凝 610100471455</p> <p>2020 年 5 月 24 日</p>



